

繳費類型	繳費標準或說明
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實習輔導費	依據輔仁大學師資培育教育實習課程實施辦法第 14 條規定：「申請參加半年全時之教育實習課程，應繳交 4 學分之教育實習輔導費，其收費標準比照本校當學期師資培育中心學分費收費標準。中途中止課程者，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退費。」